

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签订职场租赁框架 协议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保监会”）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及相关规定，现将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平养老”）与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平人寿”）签订职场租赁框架协议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太平养老与太平人寿签订《职场租赁框架协议》，约定太平养老与太平人寿承租对方可依法出租的房屋事宜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太平养老与太平人寿为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，二者共同的控股股东为中国太平保险控股有限公司。

关联方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为一家全国性寿险公司，注册资本为 100.3 亿元人民币，公司经营范围为：个人意外伤害保险、个人定期死亡保险、个人两全寿险、个人终身寿险、个人年金保险、个人短期健康保险、个人长期健康保险、团体意外伤害保险、团体定期寿险、团体终身保险、团体年金保险、团体短期健康保险、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、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、经中国保监会

批准的其他业务，如兼业代理产险业务等。太平人寿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710928436A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（一）主要内容

甲乙双方出租给对方的房屋现在分布在浙江、大连、佛山等地区，2018 年至 2020 年间，双方每年承租对方物业的租赁总建筑面积在 9000 平方米以内、总金额在 1600 万元以内。

（二）定价政策

根据双方合作情况及参考第三方机构的租金价格调研数据进行定价。

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诚实信用、公平合理的原则，以不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予以确定，以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能切实维护双方的合法利益。综上，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合理。

四、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

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，本年度太平养老与太平人寿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3.05 亿元。

五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（一）决策的机构、时间、结论

本次关联交易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经太平养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的方式和过程

太平养老董事会以现场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。

六、中国保监会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

无。

我公司承诺：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，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，向中国保监会反映。

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1 月 12 日